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承辦人：王貞茹
電話：03-8227121
傳真：03-8235914
電子信箱：omi515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圖字第11000064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親子共讀攝影展實施計畫、花蓮縣親子共讀攝影展文宣
(376552800E_1100006499_ATTACH1.pdf、376552800E_1100006499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0年「花蓮縣親子共讀攝影展」實施計畫及文宣各1份，敬請協助宣傳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倡閱讀向下紮根理念，讓嬰幼兒能夠從出生即接觸閱讀的習慣，本局為推廣親子共讀，於110年7月1日至7月31日期間特舉辦「花蓮縣親子共讀攝影展」，鼓勵家人將親子共讀美好的一刻記錄下來，把這份溫暖和感動分享出去，讓精彩的影像故事能夠與大眾分享。
- 二、凡具中華民國國籍均可參加，為配合中央防疫政策，請以室內親子共讀照片為限，請至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臉書-〔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【洄瀾悅讀】〕按讚於活動文章處上傳親子共讀照片（每人限上傳 1 張照片）並留下#我愛閱讀，（簡述照片故事 50 字內），即可參加評選活動。
- 三、本局最終遴選30件優秀作品，獲選者除提供：第1名禮券2,000元、第2名禮券1,000元、第3名禮券500元及佳作獎禮

110/07/0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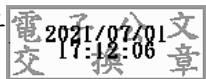
券200元27名。

四、相關詳情請至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【洄瀾悅讀】粉絲專頁

或電話洽詢：(03) 8227121分機168王小姐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局圖書資訊科



裝

訂

線

